草莓标准化宣传制作合同

委托人（甲方）：北京市昌平区农业服务中心

受托人（乙方）：北京永安城影视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过友好协商，就《昌平区“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项目-昌平草莓全程标准化推广项目》草莓标准化宣传制作事宜达成如下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建设需求，进行昌平草莓地理标志生产技术规程展板、昌平草莓标准化生产宣传栏设计、制作、安装、突出展示效果。制作和安装清单内容明细详见附件。

交货时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60 日历日完成供货安装。

二、质量保证

1. 乙方提供服务的质量标准和技术规格应与本合同规定一致；如双方未约定的，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执行。

2.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是全新、合格正品。乙方保证，甲方不会因使用乙方提供的服务而侵犯第三方的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如第三方向甲方主张侵权责任的，乙方应按甲方要求采取相应措施，并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全部损失。

3. 乙方负责在甲方指定区域安装，积极稳妥对接安装区域内的企业和农户保证宣传栏顺利安装到位，不得和企业或农户发生矛盾，“因乙方原因与安装区域内企业或农户发生纠纷的，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全部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乙方应予赔偿。”。

4.乙方应对其安装人员的安全作业负责并为其投保相关保险，安装过程中造成自身或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害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合同中涉及的宣传栏设计样式、成品样品必须经甲方确认后方可实施。

6.设计、安装过程中甲方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宣传栏内容或是样式乙方无条件配合重新设计制作，甲方不再新增经费，乙方不得异议。

三、保存、包装和运输要求

除双方另有约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服务均应按照行业通用且适应于运输距离和方式、防潮、防震、防锈、防破损和防野蛮装卸的保护措施进行妥善保存、包装和运输，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甲方指定地点。由于保存、包装或运输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四、交货及验收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甲方交付货物。安装地点由甲方指定。

2.甲方应当在完成后7个工作日内对建设内容进行验收。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选择拒收货物或要求乙方更换，由此引起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双方确认，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 85012 元（大写：捌万伍仟零壹拾贰元整）。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设计、包装、运输、安装、布展、售后服务等全部费用。

2.支付方式

（1）甲方以支票或转账形式向乙方支付上述款项，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向

甲方开具正式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暂停付款且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2）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即 42506 元（大写：肆万贰仟伍佰零陆元整）；项目全部任务完成并验收合格支付剩余合同金额的 50%，即 42506 元。如若财政安排结算评审，待结算评审后依据审定金额支付合同剩余尾款。

（3）资金拨付时间：财政资金到甲方账户后按合同约定时间尽快进行拨付。如有特殊情况按财政资金实际到甲方账户时间顺延。

六、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均应认真、全面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任何一方不履行或未按约定履行均构成违约，违约方应赔偿因此给守约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2.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要求乙方更换合格产品，乙方应在甲方规定的期限内予以更换，并承担因此迟延供货的违约责任。如乙方未在甲方规定的期限内更换合格产品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本合同自解除通知送达乙方之日解除。乙方应返还甲方已经支付的全部款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30%的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3. 如因乙方供应货物存在侵犯任何第三方商标、专利、著作权等合法权益的情形，导致甲方因使用乙方货物而被任何第三方追究责任的，乙方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30%的违约金。

4. 如因乙方供应货物质量问题，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人员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损失的赔偿责任。

七、争议解决

在合同履行期间如果双方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未果时，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廉政承诺

1. 合同双方承诺共同加强廉洁自律、反对商业贿赂。

2.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应由本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不得以参与项目实施为名，接受乙方从该项目中支取的劳务报酬；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

3. 乙方不得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不得为其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不得向甲方工作人员支付劳务报酬；不得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九、其他

1. 本合同一式 陆 份，甲、乙双方各执 叁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3. 本合同履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应协商解决，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甲方（盖章）：北京市昌平区农业服务中心

签字代表：

签订日期：2026.10.19

乙方（盖章）：北京永安城影视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签字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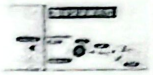
签订日期：2026.10.19

附件：

昌平区“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项目—昌平草莓全程标准化推广项目制作和安装内容清单

金额：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工作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备注
1	草莓标准化生产制度上墙	0.6m*0.9m,5mm 高密 pvc UV 包塑料银边条围边(2 块为 1 套)。	套	500	90	45000.00	
		广告钉	个	6000	0.34	2040.00	
		拉货、安装车辆	辆	12	200	2400.00	4.2 米箱货
		人工	工天	20	300	6000.00	

2	昌平草莓标准化生产宣传栏	0.8m*1.2m,10mm 高密 PVC 画面 UV	块	100	135	13500.00	
		固定宣传栏广告钉	个	800	0.34	272.00	
		亚克力盒子 A4	个	600	12	7200.00	
		盒子固定钉	个	3000	0.2	600.00	
		安装(人工)	工天	20	300	6000.00	
		车辆	辆天	10	200	2000.00	4.2 米箱货
总计						85012.00	